

中共汨罗市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汨农组办发〔2026〕12号

关于发放2026年春季雨露计划职业学历教育补助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根据《关于继续开展雨露计划职业学历教育补助工作的通知》（湘振局发〔2021〕23号）文件精神，为进一步做好常态化监测帮扶，切实减轻监测、脱贫家庭子女接受职业教育的压力，通过镇、村摸底核实上报并公示名单，经市农业农村局审核，报中共汨罗市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同意，计划将本次对符合2026年春季雨露计划职业学历教育补助条件的802名学生（含2025年秋季漏报13人），按照1500元/学期/每生的补助标准，共发放补助资金122.7万元。从《湖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湘财预）〔2025〕316号》列支资金122.7万元，该补助资金统一通过阳光审批平台发放至补助对象“一卡通”账号。

市农业农村局在汨罗市人民政府网上公示上级财政专项衔接补助资金项目2026年春季雨露计划职业学历教育补助，项目镇、街道办事处在收到项目计划文件后，及时在公开栏

内公示，项目竣工后及时进行公告，公示公告时间不得少于十天，公示公告要留有影像资料备查。各项目镇、街道办事处要严格遵守财政专项衔接补助资金管理规定的规定，认真落实项目资金计划，严格规范资金管理，严禁截留、克扣、挪用，确保专款专用。

附件:汨罗市 2026 年度春季雨露计划情况统计表

中共汨罗市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6年06月08日



汨罗市 2026 年度春季雨露计划情况统计表

乡 镇	总人数	总金额（元）	备 注
神鼎山镇	23	34500	
白水镇	40	60000	
长乐镇	60	90000	
汨罗镇	33	49500	
古培镇	39	58500	
屈子祠镇	51	76500	
川山坪镇	133	199500	
大荆镇	39	58500	
弼时镇	66	100500	补发 1 人 1500
桃林寺镇	79	123000	补发 3 人 4500
三江镇	76	115500	补发 1 人 1500
罗江镇	80	127500	补发 3 人 7500
新市街道	38	63000	补发 4 人 6000
白塘镇	45	70500	补发 1 人 3000
合 计	802	1227000	